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评估工作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及时识别、监控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潜在风险及其发生概率，确定公司风险承受能力及限度，认定该等风险所可能带来的损失，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中所指风险是与公司经营管理有关的各类风险，包括战略环境风险、业务运作风险、财务风险、授权风险、信息与技术风险以及决策风险等。

第三条 公司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相关信息，结合实际情况，及时进行风险评估。

第四条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各部门及全体员工，每一位员工均应该具有风险意识。

第五条 公司设立风险评估管理工作小组，负责评估公司各类风险，董事长为组长，公司总经理为副组长，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成员。

公司各部门应当在本制度的框架下制定各自的风险评估管理办法，指定专人与风险评估管理工作小组沟通信息，汇报各自在运作过程中所出现的风险及其解决方案。

第二章 风险识别

第六条 开展风险评估，应准确识别与实现控制目标相关的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确定相应的风险承受度，风险承受度是公司能够承担的风险限度，包括整体风险承受能力和业务层面的可接受风险承受能力。

第七条 识别内部风险应当关注下列因素：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业操守、专业胜任能力等人力资源因素；
- （二）组织机构、经营方式、资产管理、业务流程等管理因素；
- （三）研究开发、技术投入、信息技术运用等自主创新因素；
- （四）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财务因素；

- (五) 营运安全、员工健康、环境保护等安全环保因素；
- (六) 其他有关内部风险因素。

第八条 识别外部风险应当关注下列因素：

- (一) 经济形势、产业政策、融资环境、市场竞争、资源供给等经济因素；
- (二) 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等法律因素；
- (三) 安全稳定、文化传统、社会信用、教育水平、消费者行为等社会因素；
- (四) 技术进步、工艺改进等科学技术因素；
- (五) 自然灾害、环境状况等自然环境因素；
- (六) 其他有关外部风险因素。

第三章 风险控制

第九条 公司风险评估管理工作小组与各部门应充分吸收专业人员，组成风险分析团队，按照严格规范的程序进行风险分析，确保风险分析结果的准确性，按照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影响程度等，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对识别的风险进行分析和排序，确定关注重点和优先控制的风险。

第十条 公司根据风险分析的结果，结合风险承受度，权衡风险与收益，确定风险应对策略。

公司应合理分析、准确掌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键岗位员工的风险偏好，采取适当的控制措施，避免因个人风险偏好给公司经营带来重大损失。

第十一条 公司采取如下风险应对策略，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一) 风险规避是公司超出风险承受度的风险，通过放弃或者停止与该风险相关的业务活动以避免和减轻损失的策略；

(二) 风险降低是公司在权衡成本效益之后，准备采取适当的控制措施降低风险或者减轻损失，将风险控制在风险承受度之内的策略；

(三) 风险分担是公司准备借助他人力量，采取业务分包、购买保险等方式和适当的控制措施，将风险控制在风险承受度之内的策略；

(四) 风险承受是公司风险承受度之内的风险，在权衡成本效益之后，不准备采取控制措施降低风险或者减轻损失的策略。

第四章 附则

第十二条 本制度如有未尽事宜，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本制度与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

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一致的，以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 本制度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和修订。

第十四条 本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实施，修订时亦同。